

普查及統計條例 (第 316 章)

根據第 IIIA 部進行自願性質的統計調查的公告

現公布下列自願性質的統計調查將根據《普查及統計條例》(第 316 章) 第 IIIA 部進行：

*2021 年人口普查的小型試驗性統計調查*

- 性質 — 這項統計調查搜集有關在香港的人士的人口、社會、經濟、住戶和住屋資料及住戶對這次統計調查的問卷設計及運作安排的意見，以便測試及評估 2021 年人口普查的問卷設計及運作安排。
- 搜集資料的對象 — 在這次統計調查中被抽選的處所內的佔用人。
- 統計調查期 —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包括首尾兩天)。
- 銷毀已填寫的統計表格及其所有副本期限 — 2020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

2019 年 10 月 25 日

政府統計處處長陳萃如